

防范企业刑事合规风险的“滨江经验”

《法人》全媒体记者 李辽



浙江省杭州市公安局滨江分局经侦大队大队长陈丽霞（左三）带队到企业走访

受访者供图

近年来，企业及企业家涉嫌刑事犯罪的案件数量较大幅度增长。企业一旦涉及刑事法律风险会受到巨大影响，甚至遭遇“灭顶之灾”；同时侵犯企业利益的案件也在高发，严重影响企业的正常经营，进而影响整个国民经济的高质量发展。如何将涉企刑事犯罪风险防范从事后、事中提到事前，不仅是企业面对的难题，也是新时代新经济环境下，公安机关面临的新任务和新使命。

浙江省杭州市公安局滨江分局（下称“滨江分局”）较早将企业刑事合规业务与公安工作相结合，探索如何从以刑事打击为主走向“服防打治”并举，对涉企犯罪从注重事后惩罚转向事前预防，从注重规制企业转向服务企业的工作模式，牵头组建了全国首家县级企业刑事合规促进会，取得了一定成效。5月3日，《法

人》记者与滨江分局经侦大队大队长陈丽霞就该局探索开展的企业刑事合规业务进行了对话。

搭建合规主题的社团组织

“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滨江分局通过分析研判企业涉及刑事案件的风险点，为企业开展合规建设提供工作方法论。

《法人》：滨江分局目前开展的企业刑事合规业务是如何一步步探索出来的？

陈丽霞：2017年，我们初涉企业刑事合规业务。辖区内某企业到经侦大队报案，称有员工和代理商内外勾结，在公司内部审批流程中伪造凭证，将产品销往未经授权的目的地国家，从中谋取暴利。接到报案后，

滨江分局以“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立案侦查、锁定证据并将嫌疑人绳之以法，企业也免于被他国制裁。

要让企业摆脱法律风险，应该从企业内部筑起“防护网”，从事后合规、事中合规走向事前合规，可以充分发挥公安部门风险防范指导职能，帮助企业在经营过程中预防管理风险、市场风险、财务风险和法律风险等，达到合规经营、安全经营和稳步发展的目的。

刚开始，滨江分局从企业刑事风险防范的角度入手开展工作，分析了近年来基层公安机关对企业刑事风险防范工作的现状，发现一些明显短板：一是举措单一化，治标不治本。企业受到不法侵害后，公安民警上门开展“以案为鉴”的警示教育，只注重“表”，不注重“本”。二是维度碎片化，未形成系统性的风险识别能力。因为企业风险治理专业性很强，公安民警的综合业务能力尚未“跨界”到企业管理专业，对其中的风险认知程度不高。三是组织无序化，未形成完整、长效的工作机制。我们指导企业开展刑事风险防范工作是任务驱动型，缺乏专业的组织机构，导致工作无法落地。

随着对合规的理解不断深入，滨江分局逐渐认识到，企业刑事风险防范工作的目标就是加强企业经营管理能力，达到风险预防的目的。在企业内部，合规管理与风险防范对标，合规引领企业发展。基于此，分局以“合规”为切入点，将合规与公安机关防范职能融合，构建了融合合规元素的企业刑事风险防范业务。

《法人》：找到切入点后，你们以何为抓手？

陈丽霞：在杭州市滨江区，上市企业多达 68 家，数字经济、生命健康、人工智能、智慧安防等产业发达，众多头部企业的合规建设水平领先，合规、法务、内审、内控等专业人才较多。2020 年 8 月，滨江分局充分利用这些资源，牵头组建了杭州市滨江区企业刑事合规促进会（下称“促进会”），吸纳辖区内头部企业为成

员单位，将其作为滨江分局企业刑事合规业务的抓手，目前共有成员单位 64 家。

九成以上成员单位刑事案件“零发生”

滨江分局构建了一种现代化社会综合治理体系下的企业刑事合规风险防范新格局，公安机关主导、多跨协同、社会参与，切实当好企业发展的“服务员”“护航员”。

《法人》：促进会成立后开展了哪些工作？

陈丽霞：自成立以来，促进会积极开展合规交流建设、合规人才培养、合规课题研究、合规帮扶指导和合规组织培训等工作，建立了合规基础建设工作委员会，为成员单位开展帮扶工作，促进企业刑事合规建设。2021 年，促进会带领成员单位到腾讯和中兴通讯考察学习，回来后组织开展了“回头看、向前行”讨论会，成员单位互相分享考察心得；2022 年，成功对辖区内一家企业进行了合规帮扶；2023 年，组织成员单位前往北京对新华三北京研发中心、戴姆勒、小米、京东等企业进行考察学习。

2022 年以来，还组织了多场监察、内审内控专项交流活动，场场爆满，甚至要临时加座。原因很简单，一些企业，合规、法务、监察、审计等风险治理工作人员较少，往往一个部门就一个工作人员，绝大多数情况下，这些工作人员都是自己埋头做事，但正确与否并不确定。交流会为这些工作人员提供了沟通的机会。

充分利用了辖区内头部企业的合规资源，从中物色了一批优秀的风险治理人员，并邀请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及多位精英律师加入专家智库，为合规帮扶、防范指导提供专业支撑。

2023 年 4 月 1 日，滨江分局携促进会“企业刑事合规与经侦工作模式创新”科研课题项目组成员赴北京，与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就“企业刑事合规与经侦工

作模式创新”三方合作科研课题进行签约，进一步深化了公安与院校、企业的合作交流。

《法人》：工作成效如何？

陈丽霞：截至目前，通过促进会，滨江分局经侦大队已累计实地走访辖区内企业49次，为企业答疑解惑340余次，帮助企业分析研判风险隐患45个，组织开展培训座谈、警示教育等活动20余次，收集整理合规领域问题需求42条，帮助企业解决30余条，有力提升了辖区内企业合规建设水平。2022年以来，促进会90%以上的成员单位实现了刑事案件“零发生”，切实保障了辖区企业的高质量发展。

目前，《企业合规建设成熟度评价指引》正在申报团体标准中，《企业刑事风险防范基本规范》也已经系统性成形。这两个文件作用意义都非常大，不但让企业完善合规体系有了可对照可测评的依据，也帮助我们警务工作人员拓宽了业务范畴和能力。我们依据这两个文件，能够对辖区内的企业开展较为专业的刑事风险防范指导工作，完善公安机关防范职能体系。每次在破案后，我们第一时间进行案件复盘，对照《企业合规建设成熟度评价指引》《企业刑事风险防范基础规范》，分析企业管理漏洞，制作开具“企业刑事风险防范指导建议函”，为企业开展合规建设提供方法论。目前，共开具“建议函”15份，分析研判风险隐患45个，提出指导建议55条。

另外，依靠基层警力资源，利用公安部“大走访”工作机制，在辖区企业开展企业刑事风险防范知识普及。现在公安民警具备了一定的企业刑事风险指导能力，入企时，不仅去企业安保部开展“防火防盗防骗”等社会治安防范工作，还与企业负责合规、内控、审计、法务、监察等部门工作人员深入开展关于风险防范工作的沟通交流和帮扶指导。走访中，当企业提出风险预防需求时，我们主导开发的“11087企业合规评测”小程序可以为企业开

展合规“快检”，精准刻画企业“合规画像”，形成一企一档，为企业开展合规建设指引方向；当企业提出反舞弊、商业秘密、数据安全等专项合规风险预防需求时，我们会予以精准服务。

共同寻找合规“最优解”

企业在促进会这个平台上共同研讨，找到“最优解”，再反哺企业自身，滨江区企业的合规建设氛围就此被带动了起来。

《法人》：刚开始企业是什么态度？后来是否发生了变化？

陈丽霞：促进会刚成立时，由于没有经验可以参考，我们处于摸索状态。一些企业看到是公安在搭台，就加入了促进会。但因为企业间存在竞争关系，会员之间极少互动。随着工作推进，情况逐渐改善。几次培训、研讨、交流、走访活动后，企业体会到了我们的用心，也觉得活动与企业痛点深度契合，渐渐卸下了防备心，开始畅所欲言，将各行业在合规建设、风险防范等方面的先进经验汇聚到促进会。

经过几年的工作，辖区内企业都表示，公司内部合规意识普遍提高，企业内部风险防范能力得到加强。我印象最深的有两件事。第一件是：在侦破一起职务侵占案后，我们对案件背后的企业管理漏洞、风险隐患予以复盘，并制作“建议函”提交给企业，该企业的风险治理工作人员说，这个建议函为他在企业内部推进合规风险治理带来极大便利。第二件是：我们受邀给外地企业讲课，有企业希望也给他们发一份合规“建议函”。这让我很意外，也很惊喜。其实，我们的建议函是站在服务企业角度给出的一份建议，并不是执法管理，它能获得企业高度认可，既是一种肯定和鼓励，也时刻提醒我们在企业刑事合规风险防范的业务上还要更深入、更精进。■

（责编 惠宁宁）